捷克（Czech Republic）經貿檔

一、 基本經貿資料：

2026.10.22

人口	1,091 萬 5, 839 人（2025）
面積	7 萬 8,866 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3,898.1 億美元（2025）
平均國民所得	35,781 美元(2025)
平均國民所得 (購買力平價)	60,487.3 美元(2025)
經濟成長率	2.5%（2025）
工業成長率	1.5%（2025）
失業率	2.8%（2025）
消費者物價指數	2.5%（2025）
幣制	捷克克朗（CZK/Kč） 1 美元 = 21.914 捷克克朗 1 歐元 = 24.693 捷克克朗 （捷克央行 2025 平均匯率）
外債	2,754 億美元（2025.12）
進口值	2,094 億美元（2025）
出口值	2,190 億美元（2025）
主要進口項目	汽車零配件(8708)、小客車及其他供載客機動車輛(8703)、電腦及其附屬單元(8471)、蓄電池，包括其隔離板(8507) 、通訊產品(8517)（2025）
主要出口項目	小客車及其他供載客機動車輛(8703)、汽車零配件(8708)、電腦及其附屬單元(8471)、座椅及其零件(9401)、蓄電池，包括其隔離板(8507)（2025）
主要進口來源	德國、中國大陸、波蘭、斯洛伐克、義大利（2025）
主要出口市場	德國、斯洛伐克、波蘭、法國、英國（2025）

資料來源:捷克統計局、捷克財政部、世界銀行

二、 主要經濟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1. 經濟現況： (1)捷克自 2004.5.1 起正式成為歐盟會員國，受惠於市場開

	放效應，成本相較低廉、位於歐洲中心之有利地理位置，加上擁有素質優良之技術勞工及基礎建設等因素，西歐大廠紛紛前來捷克投資，致經濟穩健成長。2018 年迄今經濟表現略顯疲態，主因過去幾年工資累積上漲幅度大，生產成本緩步上揚，缺工情形有待解決，影響到外人投資意願，另產業升級速度不符預期及高漲能源成本使經濟成長動能減速。 (2)捷克自 2005 年以來貿易表現均呈順差，2025 年捷克貨品及服務出口較 2024 年增加 3.9%，進口則增加 5%，順差值為 97.73 億克朗。車輛產業是捷克進出口貿易主要支柱，汽車與零配件製造共佔捷克出口約 24%，機械產業是另一主要出口產業，進口品項方面，主要進口車輛及其零配件與資通訊設備。2025 年捷克工業產值成長 1.5%，該成長主要來自金屬製品製造、能源供應，以及橡膠與塑膠產品。 (3)捷克係中型、開放、及以出口為導向之經濟體，2024 年國內生產毛額 68.9%來自出口，高度仰賴外需，尤其來自歐元區。2025 年約 88.6%的捷克出口地位於歐洲，前 5 大出口國為德國、斯洛伐克、波蘭、法國、英國，約 29.3%出口至捷克最重要貿易夥伴—德國，其他市場出口占比分別是，亞洲占 5.9%、美洲 4%、非洲 1.2%、大洋洲 0.3%。2025 年捷克前 3 大進口國為德國、中國大陸與波蘭。 (4)物價方面，2025 年通貨膨脹率為 2.5%，雖較 2024 年微升 1 個百分點，但與 2023 年之 10.7%，已大幅降低。 (5)失業率方面，近年來捷克一直維持全歐洲最低失業率國家之一，根據捷克財政部總體經濟報告預估，2025 年捷克平均失業率為 2.8%。經濟學家指出捷克面臨之缺工問題，將影響產業發展，為未來不可忽視的經濟隱憂。 (6)為穩定公共財政並降低國家預算赤字和債務水準，2024 年起財政加強方案（Consolidation package）正式啟動，內容包括合併增值稅稅率、提高企業所得稅稅率、增加財產稅和其他與收入相關的稅收，以及在未來幾年提高特定消費稅，並取消多項政府補貼。 (7)捷克政府投入大量資源推動工業 4.0、數位化等政策，鼓

	勵產業轉型升級、發展創新高值產業鏈，因此吸引不少科技大廠進駐，科技園區蓬勃發展，如 IBM 已於 2022 年在布拉格設立人工智慧中心。 2. 經濟展望： (1) 捷克財政部預測 2026 年捷克國內生產總值(GDP)將成長 2.4%。 (2) 捷克財政部總體經濟展望預測指出，全球經濟在通膨趨穩、實質所得提升及家庭消費成長的背景下保持平穩，貨幣政策逐步鬆綁亦推動投資活動回溫，惟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及貿易壁壘仍構成壓制。儘管美歐貿易協議有所緩和，但美中及亞洲各經濟體之間在關稅、關鍵技術出口管制及戰略原材料等方面的不確定性依然存在。歐洲方面，德國財政擴張方案有望提振自身及包括捷克在內的歐盟各成員國的經濟增長。
重要經貿政策及未來發展策略	1. 捷克於 2023.1.27 至 28 舉行總統大選第二回合選舉，由北約前軍事委員會主席帕維爾(Petr Pavel)，以超過 58.3%得票率計 3,359,151 票，擊敗對手前總理巴比斯(Andrej Babiš)，當選捷克新任總統。帕維爾主要經濟政策包含：支持具潛力之中小企業，將協助爭取參與國際計畫，致力推動捷克轉型為具高附加價值之創新經濟體，提升新創企業競爭力，降低對俄羅斯能源之依賴及增進能源多樣化等，支持捷克加入歐元區，全力實踐歐盟綠色新政(Green Deal)。 2. 捷克於 2025.10. 4 完成眾議院選舉，由巴比許(Andrej Babiš)領導之「是的 2011 黨」(ANO)以 34.51%的得票率居首，於眾議院 200 席中取得 80 席。帕維爾總統嗣於 2025.12.15 正式任命由新任總理巴比許領導之新政府內閣，成員包括 14 位部長(謹按，環境部長人選未定)，分別來自由 ANO 黨、「汽車黨」(Motoristé sobě)及「自由與直接民主黨」(SPD)組成之執政聯盟。 3. 捷克政府於 2026.2.16 核定，並於 2026.2.20 公布「捷克經濟策略：未來之國 2.0」(Economic Strategy Czechia: A Country for the Future 2.0)，策略核心主軸包括：支持創業、投資與創新、推動教育與勞動市場改革、能源現代化、發

	展交通與數位基礎建設，以及精簡政府運作與公共財政體系，並明確界定各項具體措施的執行責任與落實機制。 4. 「捷克國家半導體策略」：2024.10.10 提出，旨在提升捷克半導體生產能力，促進經濟增長，並推動高附加值產業發展。該策略強調人力資源培養及公共資金之高效利用，並提出數十項具體措施，如擴大學高等教育專業培訓量能、支持專業中心建設及促進中小企業創新發展。 5. 「2023 年至 2033 年捷克出口及國際化策略（Export Strategy of the Czech Republic 2023-2033）」：捷克貿工部於 2023.8.31 發布該策略，旨在促進出口地區多元化、支持捷克企業國際化、增進出口競爭力與創新，改善全球價值鏈(GVC)良好地位等，並將提供出口支持、出口金融及保險服務，及投資方面之融資。 6. 「2019-2030 創新策略綱要（Innovation Strategy of the Czech Republic 2019-2030）」：捷克總理府於 2019.3 發布就獎勵研發、改善技職教育、新創培育與輔導、建構數位化社會、推動高階科研卓越計畫、引進高附加價值投資、營造完善智慧財產權保護環境、改善基礎建設及型塑國家新形象等 9 大面向，透過研發投入、導入創新，帶動產業升級。 7. 新版「2030 國家人工智慧策略(National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Strategy of the Czech Republic 2030, NAIS)」：於 2024.7 發布，旨在充分發揮人工智慧潛力，促進捷克經濟和社會發展。策略設定七大重點領域，包括研究與創新、教育與訓練、AI 對勞動市場的影響及技能培養、倫理與法律規範、安全保障、產業發展支持及公共行政應用，預計投入約 190 億克朗資金，並隨時更新以因應科技發展與國際趨勢。 8. 新版「國家潔淨交通行動計畫（National Action Plan on Clean Mobility）」：由貿工部、交通部與環境部聯合提出，並於 2024.8.29 獲批准更新。旨在專注發展替代燃料基礎建設、車輛現代化及交通減碳。計畫分成三個階段，展望至 2035 年，目標是大幅增加電動車與氫能車數量，並推動相應充電和加氫站設置。策略包含支持企業、弱勢族群，

	以及發展車輛共享服務等措施，並輔以財政與稅務優惠。 9. 中小企業政策：捷克政府於 2021.3 發布中小企業政策白皮書，就企業環境，財務援助、市場進入、勞動力、技術與訓練、研發創新、數位化及低碳經濟與資源效率等方面，提升中小企業生產及競爭力，強化捷克國際地位。 10.所得稅法修正：捷克政府通過所得稅法修正案，於 2024 年起恢復累進稅制，以每年總收入 158 萬克朗為區分基準，分別按 15%及 23%二級稅率徵收個人所得稅。 11.2024 年起加值營業稅(VAT)稅率改分三類：一為基本稅率 21%，適用大部份貨品及勞務；二為較低稅率 12%，適用於食品、餐飲、住宿服務、文化活動票券及報章雜誌等；三為免稅，適用於書籍。 12.自 2024 年起捷克新版投資獎勵法修正案正式生效，目的係為簡化並加速投資獎勵申請核准程序，特別是對區域發展、就業及教育有貢獻之投資計畫。修正重點如次： (1)投資獎勵類別： a. 戰略性：係指適用財務補助(financial aid)之獎勵，且須經總理府核准。 b. 非戰略性：僅涉及企業所得稅減免之獎勵，由捷克貿工部及其他相關部會，尤其財政部核准即可，無需經總理府批准。 (2)針對非屬區域發展、就業及教育之投資案，透過向歐盟執委會個別申請許可，倘獲核准，即可申請投資獎勵。 13.捷克配合歐盟建立「歐盟外人投資審查機制」，已完成修訂外人投資審查法（The Act on Foreign Investment Screening），並自 2021.5.1 起實施生效，針對來自歐盟以外，與捷克國家安全及國內秩序策略性資產相關投資，例如涉及金融、國防、能源及關鍵性技術產業，均需先經貿工部審核通過方可執行，否則可能受罰 。 14.捷克政府於 2024.1.24 核准設立「國家投資及開發公司」（SIRS），以及時提供投資人具備必要基礎建設之現代化工業用地，吸引外國投資、引進高附加價值投資案，並提高捷克競爭力。 15.新增核電投資：捷克最新的《國家能源政策》評估認為核

	電是可行和理想的能源選項，將支持核能的發展，並促使核電占總發電量由目前的 30%提升到 50%，以符合減碳及經濟發展需求。為達成歐盟減碳目標及滿足未來能源使用需求，捷克政府已通過興建杜克瓦尼（Dukovany）新核電機組。該電廠現為捷克第二大核電廠，年發電量 1760 兆瓦，大約相當於捷克總電能消耗的 20%，此次招標工程總價高達 60 億歐元，捷克政府已選定由南韓韓國水電與核電公司(Korea Hydro & Nuclear Power, KHNP)承攬工程。
主要產業概況	捷克擁有多元且具競爭力的產業結構，其中汽車、機械工具機、電機電子、奈米科技、光學儀器、觀光及電子商務為其經濟支柱。以下為主要產業簡介： 1. 汽車產業: 捷克為歐盟第 3 大、全球第 10 大汽車生產國，人均轎車產量全球第 2。汽車及零配件產業貢獻全國 GDP 約 9%、工業產出 34%、出口 24%，直接與間接就業人口合計達 68 萬人。主要製造商包括 Škoda Auto、Hyundai 與 Toyota。2024 年捷克轎車年產量達 145 萬輛，創歷史新高，其中 93%外銷。雖面臨地緣政治、能源與人力成本挑戰，仍展現強勁競爭力。 2. 機械產業及工具機: 捷克為中東歐重要工具機與機械製造基地，以大型金屬切割與成型加工設備為主，主要出口市場為德國、中國大陸、斯洛伐克與美國。2024 年出口總值近 20 億捷克克朗，年增 8%。進口來源則以德、義、日等國為主。主要廠商包括 TOS、ZPS、Šmeral 等。 3. 電機電子及電腦產業: 電機電子為捷克第二大製造業，約占工業產值 14%，雇用員工逾 15 萬人。受惠地理優勢與優質勞動力，包括鴻海、緯創等台商均在捷克設廠，滿足西歐市場即時供貨需求。惟近年人力成本上升及區域競爭加劇，投資吸引力略受挑戰。捷克亦積極推動研發中心，促進應用科技發展。 4. 奈米科技與先進材料:

	捷克為全球奈米科技應用領先國之一，捷克成功將奈米科技應用在包括水、空氣處理、功能性紡織品和寢具用品等創新領域，並提供最高標準防偽保護和空氣淨化。捷克奈米產業發展主要支柱來自於其高品質研發人才和基礎建設。在捷克建立奈米技術研發中心之成本約為美國或德國的 40%。 5. 顯微鏡產業: 捷克在顯微鏡領域具有悠久的研發與製造歷史，並已發展為全球重要的顯微鏡技術中心之一。該國的顯微鏡產業涵蓋光學顯微鏡與電子顯微鏡兩大領域，產品廣泛應用於生命科學、材料分析、半導體與奈米技術等多元產業。 在光學顯微鏡方面，代表企業為 Meopta，總部位於普熱羅夫（Přerov），具備從光學鏡片研磨到整機裝配的垂直整合能力，除顯微鏡外亦生產軍用與運動光學儀器，為歐洲光學儀器領導品牌之一。 在電子顯微鏡領域，捷克更具國際競爭力。TESCAN 總部設於布爾諾，是全球知名的掃描式電子顯微鏡（SEM）與電漿聚焦離子束掃描電子顯微鏡（FIB-SEM）製造商，產品行銷全球並與多國研究機構合作研發。另一重點企業為 Thermo Fisher Scientific（美國公司在捷克分公司），其電子顯微鏡研發製造中心亦位於布爾諾，是全球半導體與先進材料研究領域的核心供應商之一。 6. 旅遊業: 2024 年外國旅客人數創下新高，過夜旅客達 2,280 萬人次。捷克觀光收入貢獻 GDP 約 2.36%，創造逾 22 萬個就業機會。除布拉格外，卡羅維瓦利、布爾諾、CK 小鎮等地亦日漸受國際旅客青睞。中華航空於 2023 年 7 月率先開闢台北－布拉格直飛航線，自 2026 年 4 月 2 日起增班至每週 3 班，於週三、五、日自布拉格出發，並推出布拉格機場－德勒斯登付費接駁巴士服務。星宇航空（Starlux Airlines）將於 2026 年 8 月 1 日正式開航台北－布拉格直飛航線，初期每週營運 3 班，於週二、四、六自布拉格起飛，並預計自 10 月起新增週一班次。

	7. 電子商務: 捷克為歐洲電商活躍國家之一，2024 年電商交易總額近 2,000 億捷克克朗，年增 5%。主要購物品類為電子產品、食品及美妝品。電子商務產業提供 12 萬個就業機會。預期至 2030 年，電商將占全國零售業比重達 25%。 8. 新創產業: 捷克創業環境優異，創業成本為全球最低之一。目前新創產業從業人數約 15 萬人，對 GDP 貢獻持續提升。布拉格與布爾諾已發展為新創聚落，涵蓋金融科技、AI、電動車零件、資安等領域，與西歐及北歐創新體系接軌。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捷克為歐盟成員國，由歐盟統一對外洽簽。

三、 臺捷雙邊經貿關係

我國出口值	**我國海關統計：** 14.03 億美元（2026 年 1-9 月↑36.26%） 16.12 億美元（2025 年↓9%） 17.71 億美元（2024 年↑168.5%） 6.59 億美元　(2023 年↓3.41%） 6.83 億美元　(2022 年↑29.02%） **捷克統計局統計：** 11.93 億美元（2026 年 1-5 月↑65.2%） 16.93 億美元（2025 年↓12.1%） 19.27 億美元　（2024 年↑45.4%） 16.05 億美元（2023 年↓1.5%） 16.30 億美元　（2022 年↑6.9%）
我國進口值	**我國海關統計：** 4.25 億美元（2026 年 1-9 月↑8.33%） 5.31 億美元　（2025 年↓11.91%） 6.02 億美元　（2024 年↑7.78%） 5.58 億美元　（2023　年↑20.25%） 4.65 億美元　（2022 年↑9.32%） **捷克統計局統計：**

	2.93 億美元（2026 年 1-5 月↑117.9%） 3.74 億美元 （2025 年↓5.6%） 3.96 億美元 （2024 年↑13 %） 3.69 億美元 （2023 年↑8.8%） 3.39 億美元 （2022 年↑16.2%）
雙邊貿易總值	**我國海關統計：** 18.29 億美元（2026 年 1-9 月 ↑ 28.55%） 21.43 億美元（2025 年↓9.75%） 23.73 億美元（2024 年↑94.79%） 12.18 億美元（2023 年↑6.17%） 11.48 億美元（2022 年↑20.24%） **捷克統計局統計：** 14.02 億美元（2026 年 1-5 月↑73.9%） 20.67 億美元 （2025 年↓11%） 23.06 億美元（2024 年↑37.6%） 19.74 億美元（2023 年↑0.3%） 16.62 億美元 （2022 年↑5.7%）
主要出口項目 (4 位碼)	電腦及其附屬單元（8471）、資訊產品零配件（8473）、無人機（8806）、碟片，磁帶，固態非揮發性儲存裝置，智慧卡及其他錄音或錄製其他現象之媒體（8523）、通訊產品（8517）（2025）
主要進口項目 (4 位碼)	小客車（8703）、電腦及其附屬單元（8471）、積體電路及平面顯示器之機器及器具（8486）、光學顯微鏡以外之顯微鏡；繞射器具（9012）、計量或檢查用儀器、用具及機器；定型投影機（9031）（2025）
我國對捷克投資	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司統計，截至 2026.9，我商赴捷克投資累計金額為 2.21 億美元，共計 35 件。捷克為我商前往歐盟投資第 9 大投資國（次於德國、荷蘭、義大利、匈牙利、法國、盧森堡、丹麥、比利時）。 依據捷克投資促進局（CzechInvest）統計，至 2025.12，臺商於捷克投資累計金額達 12 億 6,470 萬美元，共計 39 件，為捷克創造近 24,386 個工作機會。 主要投資業別:資通訊產品製造組裝、銷售及維修、電動腳踏

	車組裝、電線電纜製造、汽車零組件及機械設備零組件貿易、電動車零配件製造組裝、飲料貿易、物流業。
捷克對我國投資	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司統計，截至 2026.9 捷克對我投資累計金額為 137.2 萬美元，共計 40 件。 主要投資類別: 資通訊、軟體服務、高科技研發、新創及半導體相關領域。
重要官方會議	已於 2025.9.15 視訊舉辦 8 屆臺捷次長級經濟諮商會議。
重要民間會議	第 20 屆臺捷經濟合作會議已於 2025.9.17 由國經協會與捷克全國工業總會在臺北共同召開。
雙邊經貿協定與備忘錄	1. 2024.12.19 駐捷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與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簽署「臺捷產業發展合作備忘錄」。 2. 2021.10 資策會與 Vysočina 省簽署網路安全合作備忘錄、臺捷太空產業聯盟簽署太空合作備忘錄、工研院與捷克科學院物理化學所簽署觸媒技術合作備忘錄、工研院與捷克科學院熱力所簽署綠色能源備忘錄、精機中心與捷克理工大學簽署智慧機械合作備忘錄。 3. 2021.1 經濟部技術處與捷克技術署完成簽署臺捷國際創新研發合作備忘錄。 4. 2020.12 外貿協會與捷臺商會簽署合作備忘錄。 5. 2020.8 財團法人精密機械研究發展中心與捷臺商會簽署「智慧機械合作備忘錄」。 6. 2020.8 數位時代與捷臺商會簽署「創新創業合作備忘錄（MOU）」。 7. 2020.8 亞洲・矽谷計畫執行中心與捷克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dvanced Region（STAR）簽署合作備忘錄，就智慧城市與 AIoT 領域合作。 8. 2019.5 科技部與捷克科學院簽署人員互訪合作議定書，及清華大學人工智慧製造系統研究中心與捷克科技大學網路資訊與機器人中心（CIIRC）簽署合作備忘錄。 9. 2019.3 經濟部技術處與捷克技術署（TACR）簽署臺捷企業創新研發合作參考規約。 10. 2017 年工研院與捷克科學院（Czech Academy of Science）簽署合作備忘錄，2021.2 續約展延 3 年。

	11.2017.12 臺捷簽署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於 20201.5.12 生效，自 2021.1.1 實施 12.2013.6 經濟部技術處與捷克貿工部歐盟基金司簽署臺捷雙邊創新研發合作備忘錄。

資料來源：駐捷克代表處經濟組、國際貿易署貿易統計